

包头市第六医院办公耗材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JNZC2026-08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第六医院办公耗材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8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第六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包头市第六医院办公耗材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第六医院办公耗材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第六医院办公耗材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⑤供应商在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7-17 16:00:00**到**2026-07-24 16:00:00**。

获取方式：**线下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8-07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金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8-07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金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

七、其他

投标单位报名时需携带下列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盖企业公章，原件现场报名核验后退还）一式三份：

- 1、投标报名表（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单位名称、报名人电话及邮箱）；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委托书上附被授权人及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3、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及企业开户许可证；
- 4、二个网站查询均无不良记录，并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截图时间必须在报名开始时间后）
- 5、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第六医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第六医院

地址：包头市东河区铁西小区二区

联系人：苏旭

电话：0472-2625516

邮件：2625516@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金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昆都仑区包头乐园东门南200米处2号楼

联系人：郑海燕

电话：18447239716

邮件：jinnuozhaobiao@yeah.net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平（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